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洪銘尊
電話：06-2991111#8988
電子信箱：Hung27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南新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2月22日
發文字號：府民宗字第109156054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 (1560549A00_ATTCH1.jpg)

主旨：為落實防疫措施，貴機關（單位）學校參加本府110年元旦升旗典禮之人員，請提前填寫防疫實聯制表單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檢附元旦升旗典禮實聯制QR code供參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各處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、臺南市議會
副本：市長辦公室(含附件)、許副市長辦公室(含附件)、趙副市長辦公室(含附件)、秘書長辦公室(含附件)、邱副秘書長辦公室(含附件)、王副秘書長辦公室(含附件)、臺南市政府聯合服務中心-永華市政中心(含附件)、社團法人台南市新營國際青年商會(含附件)、本局宗教禮俗科(含附件)

